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參閱文件

文件 STDC 57/2006

沙田區議會

地區管理委員會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會議席上所議事項摘要報告

增設單車泊位事宜

1. 自本年一月起，運輸署與沙田民政事務處共收到三十個增設單車泊位地點的建議，其中 9 個獲列為可行方案。運輸署已初步完成其中 3 項設計，包括翠田街金獅花園第二期對開位置的 40 個泊位、樂信徑路口(近榕翠園)的 16 個泊位，以及馬鞍山路近耀安邨對出行人路的 60 個泊位，該署正徵詢有關部門和公眾的意見。至於其餘 6 個地點，運輸署正進行初步設計，當中包括車公廟路與美田路交界處橋底、沙田鄉事會路天橋底的現有單車停泊位附近、廣善街小瀝源村附近的政府土地、馬鞍山路近新港城對出行人路、西沙路富寶花園對出草地及西沙路錦龍苑對出行人路等。

處理非法舊衣回收籠新措施

2.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於本年六月二十六日聯同地政總署署長及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食環署)召開記者會，宣布取締非法擺放舊衣回收籠的新措施。民政事務總署已透過電台，勸喻有關人士收回非法擺放的回收籠，並在十八區豎立橫額及分發海報，作出廣泛宣傳。至於執法

方面，沙田民政事務處將聯同食環署進行突擊行動，移走街上非法擺放的回收籠。被沒收的回收籠會在食環署存放七天，如有關人士在該段期間申請取回物件，食環署會依法提出檢控，並保留回收籠作呈堂證物。如回收籠無人認領，食環署會向法院申請處理有關回收籠。此外，民政事務處會積極鼓勵社區參與這計劃，除支持回收行業外，目的是讓非牟利機構可在街道以外的地方擺放回收籠。為此，民政事務處正物色合適的地點放置回收籠，包括社區會堂、政府設施及康樂文化事務署轄下休憩場地等。如委員發現非法擺放的回收籠，可向沙田民政事務處或食環署提供有關資料，以便採取行動。另外，沙田民政事務處亦邀請委員協助物色可供擺放回收籠的地點。

沙田警區警務報告

3. 警方表示十四鄉的警政工作現已正式由隸屬新界南警區的馬鞍山警署負責，同時報告了本年度上半年沙田警區的罪案數字。警方將向區議會介紹詳細情況。

沙田民政事務處

STG 14/55/5/1

二零零六年七月

DC 26/DC 22-06(地管)